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告的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表明不會就因本公告全部或任何部分內容而產生或因依賴該等內容而引致的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 La Chapelle

## 上海拉夏貝爾服飾股份有限公司 Shanghai La Chapelle Fashion Co., Ltd.

(在中華人民共和國註冊成立的股份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06116)

### 董事調任及委任副主席

上海拉夏貝爾服飾股份有限公司(「本公司」)董事會(「董事會」)宣佈，毛嘉農先生(「毛先生」)已由非執行董事調任為執行董事(「該調任」)及已獲委任為本公司副主席，自2019年6月21日起生效(「該委任」)。

毛先生，56歲，曾於2007年11月至2010年12月擔任中化國際(控股)股份有限公司的執行董事、常務副總經理，於2008年1月至2009年12月擔任南通江山農藥化工股份有限公司的非執行董事，於2008年10月至2011年6月擔任海南天然橡膠產業集團股份有限公司的非執行董事，於2009年8月至2015年9月擔任永輝超市股份有限公司的獨立非執行董事，以上公司均為上海證券交易所上市公司。彼於2015年1月至2016年12月擔任哈爾濱譽衡藥業股份有限公司(深圳證券交易所上市公司)的副總經理。毛先生於1984年7月從第二軍醫大學獲得藥學學士學位，於2002年4月從大連理工大學獲得管理科學與工程碩士學位，並於2011年10月從中歐國際工商學院獲得EMBA學位。毛先生於2011年5月至2017年5月擔任本公司獨立非執行董事，於2018年10月至2019年6月擔任本公司非執行董事。

除上文所披露者外，毛先生於過去三年並無於任何證券在香港或海外證券市場上市的公眾公司擔任任何董事職位。於本公告日期，毛先生與本公司任何董事、監事、高級管理層、主要或控股股東(定義見聯交所證券上市規則(「上市規則」))並無任何關係。此外，於本公告日期，毛先生並無於本公司股份或相關股份中擁有香港法例第571章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所界定的任何權益。

根據本公司與毛先生訂立的委任函，毛先生於本公司的服務任期自2019年6月21日起開始，其委任將於本公司第三屆董事會屆滿時終止（即截至2020年5月11日）。毛先生有權收取酬金，有關酬金建議乃由董事會薪酬與考核委員會及董事會參考現行市況以及毛先生的表現及專業知識而釐定，並最終由本公司股東審批同意。董事會薪酬與考核委員會不時會檢討毛先生的酬金及其他福利。

除上文所披露者外，董事會並不知悉任何有關該調任及該委任的事宜需要提請本公司股東注意，而毛先生亦確認，概無其他須根據上市規則第13.51(2)(h)至(v)條而披露的資料。

承董事會命  
上海拉夏貝爾服飾股份有限公司  
主席  
邢加興先生

中國上海，2019年6月21日

於本公告日期，本公司執行董事為邢加興先生、毛嘉農先生、于強先生及胡利杰女士；本公司非執行董事為陸衛明先生及羅斌先生；本公司獨立非執行董事為陳杰平博士、張澤平先生及陳永源先生。